附件3：

上海理工大学第二十四次学生代表大会

常任代表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登记表

单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民 族 |  |
| 出生年月 |  | 籍 贯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学 历 |  | 现任职务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个人简历 |  |
| 竞选理念 |  |
| 奖惩情况 |  |
| 学院学生会意见（签章） | 学院团组织意见（签章） | 校学生会意见（签章） | 校团委意见（签章） |
|  |  |  |  |
| 备 注 |  |

注：随表请附候选人在校期间各学科成绩单及累计平均绩点（须学院盖章确认）。

# 填写要求

1、表内所列项目，由本人如实填写。表内所列项目要逐一填写，不得漏填。表内项目本人没有内容填写的，可写“无”。

2、“民族”栏，填写民族的全称，如“汉族、回族”，不能简称为“汉、回”。

3、“籍贯”栏，只填写到区县一级，“市”、“区”名略去，属于市辖区的，要冠以市名。如河南洛阳、上海杨浦区。

4、“出生年月”栏，格式为“1993.03”。

5、“政治面貌”栏，是预备党员的要填写“预备党员”；是中共党员的要填写“中共党员”；是共青团员的要填写“共青团员”。

6、“学院”“专业/班级”栏，要填写本学院、专业全称。

7、“担任职务”栏，应从校级职务到班级职务按等级顺序 依次填写（担任两项及以上职务的填写一项主要职务）。

8、代表资格审查确定后，代表登记表要存入学生代表大会 档案。

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

注：1、本表电子版请于7月2日12:00前报大会筹备工作委员会；邮箱：usstsu@126.com；并将纸质版于7月2日12:30-16:00点上交到军工路 580号团委办公室；

2、附件三需一张双面印制，填表要求附在表格背面；

3、本表可复印。